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朗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2 年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朗源股份（股票代码：300175）
保荐代表人姓名：郭峰	联系电话：021-60893204
保荐代表人姓名：许刚	联系电话：021-6089320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公司在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期）发布如下主要公告： （1）2 月 13 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2）2 月 13 日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3）2 月 28 日 2011 年度业绩快报 （4）3 月 02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5）3 月 0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6）3 月 02 日 2011 年年度审计报告 （7）3 月 02 日 2011 年年度报告 （8）3 月 02 日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9）3 月 02 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10）3 月 02 日 2012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11）3 月 02 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12）3 月 02 日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3 月 02 日 2011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 （14）3 月 02 日关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3 月 02 日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6) 4 月 18 日 2012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17) 4 月 23 日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18) 4 月 23 日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19) 5 月 26 日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20) 5 月 28 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1) 5 月 28 日公司章程 (2012 年 5 月) (22) 5 月 28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3) 5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4) 5 月 28 日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5) 5 月 28 日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6) 6 月 19 日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27) 6 月 19 日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8) 7 月 04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9) 7 月 0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30) 7 月 10 日 201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31) 7 月 20 日 2012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 (32) 7 月 20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3) 7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4) 7 月 20 日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35) 7 月 20 日 201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36) 7 月 20 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37) 7 月 20 日现金分红管理制度 (2012 年 7 月) (38) 7 月 20 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变更的保荐意见 (39) 7 月 20 日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40) 7 月 20 日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变更的公告
--	--

	(41) 7月26日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42) 8月14日公司章程(2012年5月) (43) 8月14日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44) 8月14日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45) 9月05日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46) 9月05日重大合同公告 (47) 9月0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48) 9月24日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49) 9月24日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50) 10月13日2012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51) 10月26日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52) 10月26日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53) 10月31日关于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54) 12月14日关于完成全资子公司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55) 12月14日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上述信息披露文件已由我公司保荐代表人进行了认真审阅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持续督导期内,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相关规章制度: (1) 公司章程 (2) 董秘细则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 (5)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6) 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7)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8)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9) 监事会议事规则 (10)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来访接待

	管理制度 (1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12)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13) 内部审计制度 (14)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15)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6) 信息披露制度 (17) 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18)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持续督导期内,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 42,866.50 万元已于 2011 年 2 月 1 日存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黄城分理处(账号 37001666881050150570) 22,866.50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东江分理处(账号 15-351301040002666) 8,000.00 万元;山东龙口农村合作银行东江支行(账号 9060106073342050000898) 12,000.00 万元。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394,614,848.38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38,515,142.10 元(含已结算利息)。 在持续督导期内,我公司保荐代表人每月核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 1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在持续督导期内,我公司保荐代表人于 2012 年 1 月、2012 年 6 月、2012 年 8 月 3 次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持续督导期间,发行人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我公司保荐代表人列席股东大会 2 次,为: 6 月 17 日, 8 月 12 日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持续督导期间,发行人共召开董事会 7 次,其中现场召开董事会 7 次。我公司保荐代表人未列席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持续督导期间,发行人共召开监事会 6 次,其中现场召开监事会 6 次。我公司保荐代表人未列席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持续督导期内, 保荐代表人分别于 1 月 4 日、6 月 12 日、8 月 5 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 检查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公司治理、内部决策与控制、信息披露、承诺事项等情况等。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现场检查报告已按要求上传至保荐业务专区。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保荐人于2012年3月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发表独立意见, 认为: “2011年度, 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 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 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况。” 保荐人于 2012 年 3 月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独立意见, 认为: “朗源股份的内控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保荐人于2012年5月26日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发表独立意见, 认为: “朗源股份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 超募资金用于主营业务,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 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 号—超募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保荐人于2012年7月18日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发表独立意见, 认为: “朗源股份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 超募资金用于主营业务,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情况或整改情况	无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整改情况	无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人对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进行了一次现场培训。
(2) 培训日期	2012年6月13日
(3) 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为《中国公司治理》,主要针对中国公司治理模式进行讲解和案例分析。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无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无
3. “三会”运作	无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无

6. 关联交易	无	无
7. 对外担保	无	无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 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无
	无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期限及对其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是	
2.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朗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2 年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峰

许刚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6 月 24 日